

(機關學校全銜)

違反行政中立、公務倫理事項而受考績
不利處分或行政懲處人員之輔導訓練情形統計表

類 別		行政中立	公務倫理	合 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、查有是類人員 (請勾選下列輔導、訓練情形)		1、違反事由概述： 2、_____人	1、違反事由概述： 2、_____人	_____人 (A+B+C+D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(一)施以相關輔導	1、輔導情形概述： 2、_____人	1、輔導情形概述： 2、_____人	_____人 (A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(二)參加國家文官學院辦理之專班	_____人	_____人	_____人 (B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(三)參加本機關或其他機關辦理之相關訓練	1、班別： (請註明) 2、_____人	1、班別： (請註明) 2、_____人	_____人 (C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(四)未施予輔導或訓練	原因： (請敘明)	原因： (請敘明)	_____人 (D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、查無是類人員		無須辦理相關輔導或訓練		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鑑於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」於98年6月10日公布施行，及「考試院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」經同年月18日考試院第11屆第39次會議通過，本表統計期間自98年6月10日起至101年6月10日止。
- 二、本表請於101年6月15日前免備文傳真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04-22202977)或以電子郵件傳送 (xenia308@taichung.gov.tw)，並以電話確認已傳送，俾利統計。如無是類人員，不必填復。
- 三、聯絡電話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04-22289111分機17308。